

2023年度武汉市黄陂区殡葬管理所 部门决算公开

2024 年 10 月 11 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武汉市黄陂区殡葬管理所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二、机构设置情况

第二部分 武汉市黄陂区殡葬管理所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 “三公” 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武汉市黄陂区殡葬管理所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财政拨款 “三公” 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2023年度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六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武汉市黄陂区殡葬管理所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武汉市黄陂区殡葬管理所主要承担全区的遗体接运、火化任务；提供遗体冷藏、整容化妆、安葬、悼念服务以及骨灰寄存等殡葬服务；指导全区公益性公墓建设并实施行业性管理、指导、监督本区经营性墓地依法、依规经营；承担上级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机构设置情况

从单位构成看，武汉市黄陂区殡葬管理所部门决算由实行独立核算的武汉市黄陂区殡葬管理所本级决算组成。

第二部分 武汉市黄陂区殡葬管理所2023年
度部门决算表

2023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武汉市黄陂区殡葬管理所							
收				入 支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金额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3,126.8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511.04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3,091.72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7.38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511.04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27.74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3,637.88	本年支出合计		58	3,637.88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 计		31	3,637.88	总 计		62	3,637.88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27行=（1+2+3+4+5+6+7+8）行；31行=（27+28+29）行；
58行=（32+33+……+57）行； 62行=（58+59+60）行。

2023年度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武汉市黄陂区国有资产管理所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 计	3,637.88	3,637.8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091.72	3,091.7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1.00	61.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61.00	61.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00	10.00					
20810	社会福利			3,030.72	3,030.72					
2081004	抚恤			3,030.72	3,030.7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38	7.3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38	7.38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7.38	7.38					
212	城乡社区支出			511.04	511.04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511.04	511.04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511.04	511.0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7.74	27.7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7.74	27.7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3.55	23.55					
2210202	提租补贴			4.19	4.1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1栏各行=（2+3+4+5+6+7）栏各行。

2023年度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武汉市黄陂区招商管理所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 计		3,637.88	308.00	3,329.8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091.72	272.88	2,818.8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1.00	61.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51.00	51.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00	10.00				
20810		社会福利		3,030.72	211.88	2,818.84			
2081004		抚恤		3,030.72	211.88	2,818.8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38	7.3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38	7.38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7.38	7.38				
212		城乡社区支出		511.04		511.04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511.04		511.04			
212080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511.04		511.0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7.74	27.7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7.74	27.7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3.55	23.55				
2210202		提租补贴		4.19	4.1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1栏各行=（2+3+4+5+6）栏各行。

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武汉市青山区城管管理所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 次	决 算 数	项 目	行 次	决 算 数			
					合 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3,126.8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511.04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3,091.72	3,091.72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7.38	7.38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511.04		511.04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7.74	27.74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其他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3,637.88	本年支出合计	59	3,637.88	3,126.84	511.04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 计	32	3,637.88	总 计	64	3,637.88	3,126.84	511.0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入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7行=（1+2+3）行；28行=（29+30+31）行；30行=（27+28）行；

59行=（33+34+…+58）行；64行=（59+60）行。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部门：武汉市黄陂区殡葬管理所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合 计				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126.84	308.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1.00	61.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51.00	51.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00	10.00
20810			社会福利	3,030.72	211.88
2081004			殡葬	3,030.72	211.8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38	7.3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38	7.38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7.38	7.3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7.74	27.7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7.74	27.7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3.55	23.55
2210202			提租补贴	4.19	4.1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1栏各行=（2+3）栏各行。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部门：武汉市黄陂区城市管理所

公共06类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56.4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0.51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25.32	30201	办公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2	津贴补贴	131.76	30202	印刷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3	奖金		30203	咨询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06	伙食补助费	16.74	30204	手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107	绩效工资	20.29	30205	水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费	11.71	30206	电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5.86	30207	邮电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9.33	30208	取暖费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112	其他社会保险缴费	12.02	30211	差旅费				
30113	住房公积金	23.55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1.00	30215	会议费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0302	退休费	51.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30303	退职（金）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0.51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307.49	公用经费合计					0.5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2023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部门：武汉市黄陂区殡葬管理所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 计			511.04	511.04		511.04	
212	城乡社区支出				511.04	511.04		511.04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511.04	511.04		511.04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511.04	511.04		511.0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6栏各行=（1+2-3）栏各行；3栏各行=（4+5）栏各行。

2023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部门：武汉市黄陂区殡葬管理所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1栏各行=（2+3）栏各行。

说明：我单位本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023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部门：武汉市黄陂区经济事务局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用	公务用车运行及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用	公务用车运行及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运行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运行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数及决算数。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法定程序编制的预算数；决算数为当年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数，反映按法定程序编制的决算数。

1栏=（2+3+6）栏；2栏=（4+5）栏；3栏=（8+9+12）栏；9栏=（10+11）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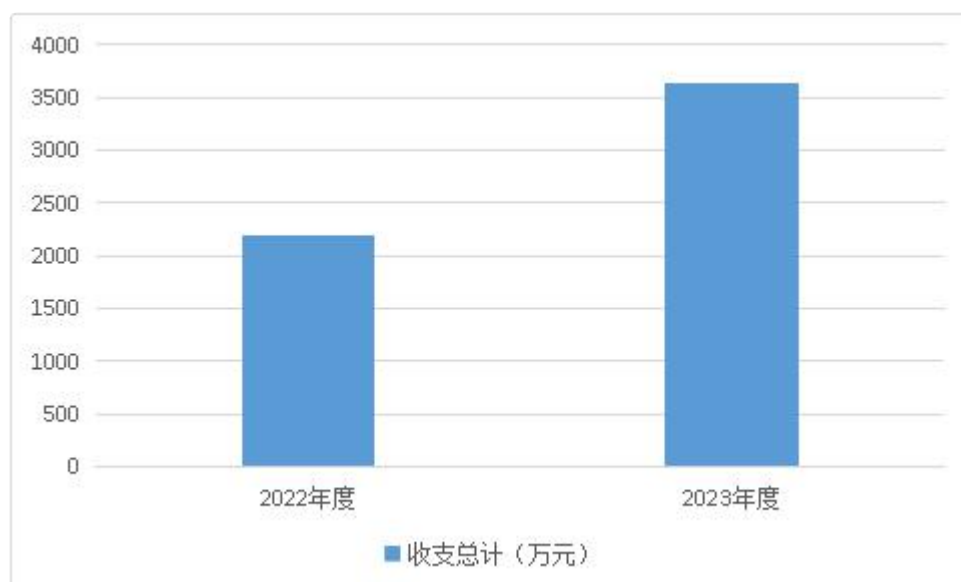
说明：我单位本年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第三部分 武汉市黄陂区殡葬管理所2023年度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收、支总计3,637.88万元。与 2022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1,438.50万元，增长65.40%，主要原因是：1、上年支付国债手续费及利息本年确认收入与支出；2、本年新增长岭分厂建设资金。

图 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收入合计3,637.88万元，与2022年度相比，收入合计增加 1,438.50万元，增长65.40%，主要原因

是：1、上年支付国债手续费及利息本年确认收入与支出；2、本年新增长岭分厂建设资金。 其中：财政拨款收入3,637.88万元， 占本年收入1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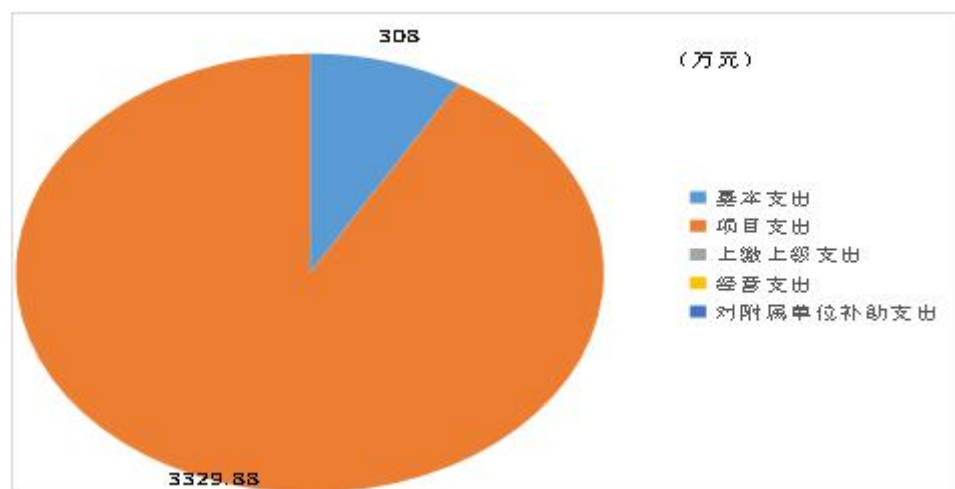
图 2：收入决算结构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支出合计3,637.88万元，与2022年度相比，支出合计增加1,438.50万元，增长 65.40 %，主要原因是：1、上年支付国债手续费及利息本年确认收入与支出；2、本年新增长岭分厂建设资金。其中：基本支出308万元，占本年支出8.47%；项目支出3,329.88万元，占本年支出91.53%。

图 3：支出决算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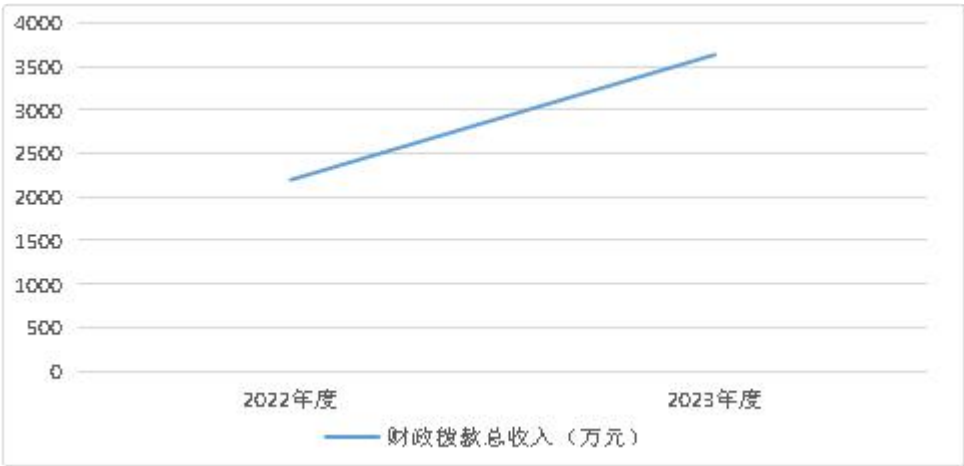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3,637.88万元。与2022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1,438.50 万元，增长65.40 %。主要原因是：1、上年支付国债手续费及利息本年确认收入与支出；2、本年新增长岭分厂建设资金。

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入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3,126.84万元，比2022年度决算数增加940.86万元。增加主要原因是本年新增长岭分厂建设资金及新馆物业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511.04万元，比2022年度决算数增加497.64万元。增加主要原因是上年支付国债

手续费及利息本年确认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比2022年度决算数增加0万元。

图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3,126.84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85.95%。与2022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940.86万元，增长43.04%。主要原因是本年新增长岭分厂建设资金及新馆物业支出。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3,126.84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3091.72万元， 占98.88%。主要是用于事业单位主退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及殡葬。

2. 卫生健康支出(类)7.38万元， 占0.23%。主要是用于事业单位医疗。

3. 住房保障支出（类）27.74万元， 占0.89%。主要是用于住房公积金及提租补贴。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308万元，支出决算为3,126.8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15.21%。其中：基本支出308万元，项目支出2818.84万元。项目支出主要用于殡葬业务费2818.84万元。黄陂区殡葬管理所为公益二类事业单位，项目支出为保障日常工作的顺利开展。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51万元，支出决算为5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10万元，支出决算为1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殡葬（项）。年初预算211.88万元，支出决算为3030.7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430.39%。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黄陂区殡葬管理所是公益二类事业单位，年初财政预算仅保障在职人员部分工资支出。

4.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7.38万元，支出决算为7.3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5.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23.55万元，支出决算为23.5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5.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年初预算4.19万元，支出决算为4.1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308万元，其中：人员经费307.49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退休费、退职(役)费、抚恤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公用经费0.51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专用燃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无形资产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和结余0万元，本年收入511.04万元，本年支出511.04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0万元。具体支出情况为：

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项)。
支出决算为511.04万元，主要用于支付国债手续费及利息。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支出0万元。

本单位当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当年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黄陂区殡葬管理所为公益二类事业单位，无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单位当年无政府采购支出。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武汉市黄陂区殡葬管理所共有车辆30辆，其中，特种专业技术用车15辆。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 0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二)部门(单位)整体支出自评结果

(三)项目支出自评结果

(四)绩效自评结果应用情况

本单位2023年暂未进行绩效评价工作。

第四部分 2023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一、重点工作事项标题

- （一）提高殡葬服务水平和服务质量，做好殡葬统计工作。（二）抓好殡葬服务领域突出问题专项治理工作。
- （三）推进城乡公益性公墓规范化建设和管理。（四）推进殡葬服务安全隐患排查整治，保障殡葬事业安全、持续、健康发展。（五）抓好驻村工作队乡村振兴工作。

二、重点工作事项标题

序号	重要事项	工作内容及目标	完成情况
1	提高殡葬服务水平和服务质量，做好殡葬统计工作。	大力宣传《武汉市殡葬管理办法》和《市关于进一步规范人口死亡医学证明和信息登记管理工作的通知》，加强遗体接收、业务办理、遗体火化等服务流程管理。	2023 年 1-11 月份共计减免特殊困难对象 944 具，减免特殊困难对象基本殡葬服务费用 1263065 元。2023 年 12 月 1 日起，殡葬普惠制在我区全面推开，免费对在我馆火化的逝者提供市内遗体接运、普通冷藏（3 日以内）、火化、指定骨灰盒 1 个、骨灰寄存 1 年共 5 项基本殡葬服务。做好殡葬统计工作，及时报送市区统计表格，火化率 100%。
2	抓好殡葬服务	根据“专项治理”工作	一是参照周边区及中心

	领域突出问题专项治理工作。	部署安排，我所认真开展了自查，发现我所存在特殊遗体整容化妆收费项目标价未明确和涉嫌迷信丧葬用品销售等问题。	城区“特殊遗体整容化妆”收费情况，根据遗体类别重新确定了特殊遗体化妆整容费用，制定了“遗体洁身更衣、整形、整容化妆价格标准表”并进行公示。二是停止了涉嫌迷信丧葬用品的销售，对所有丧葬用品进行了全面清查，重新梳理规范丧葬用品销售清单，修改调整了新的市场调节价殡仪服务项目及收费标准并予以公示。
3	推进城乡公益性公墓规范化建设和管理。	推进城市公益性公墓、农村公益性公墓规范化建设和管理，继续推进违规公墓整治，11月全区公益性公墓规划初步形成。	结合2023年殡葬服务领域突出问题专项治理重点内容，督导全区5个街级公益性公墓、4个村级公益性公墓开展自查自纠工作，对自查中发现的问题具体分析，明确责任单位、责任人和整改时限。会同区发改、市场监管部门组建联合工作组，围绕殡葬服务领域突出问题专项治理重点内容，建立“问题清单”“任务清单”和“责任清单”，限时整改、逐一消号。
4	推进殡葬服务安全隐患排查整治，保障殡葬事业安全、持续、健康发展。	开展安全生产主题教育及安全生产检查	召开了重要节假日（春节、五一、十一）安全生产工作专题会议3次，举办2023年安全生产月主题宣教活动1次，对全所重要岗位、殡仪车辆、油库、配电房等点位进行安全大检查12次，进一步抓好安全生产工作。
5	抓好驻村工作队乡村振兴工作。	聚焦“建强村党组织、推进强村富民、提升治理水平、为民办事服务”等职	开展慰问走访活动2次，在2023年春节和夏季高温期间投入资金1.5

		责任务，着力做好“强组织固根基、稳脱贫防返贫、兴产业助发展、抓治理促和谐、办实事解难题、转作风优服务”等六个方面重点工作。	万元对潘黄村 25 户脱贫户送去了大米、食用油等物资。积极开展了 2023 年度防返贫动态监测大排查，完成 9 个自然湾 410 户 1398 人的防返贫摸排工作，全村人口人均收入均在 7600 元以上，住房、饮水、教育均有保障。积极开展了 2021-2023 年度驻村期满考核工作，我单位王文明同志获得区级优秀第一书记（工作队长）荣誉称号。协助村两委做好党建引领基层治理工作。
--	--	---	---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四)上级补助收入：指从事业单位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五)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七)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预算 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弥补收支差额金额。

(九)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本部门使用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到项级)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反映事业单位离退休人员的支出,以及为离退休人员提供管理服务工作的离退休管理机构的支出。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事业单位为在职职工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殡葬(项):反映殡葬事务日常支出。

4.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 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事业单位医疗等支出。

5.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 住房公积金(项)：反映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6.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 提租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事业单位向职工发放的租金补贴。

(十一) 结余分配：指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企业所得税 以及从非财政拨款结余或经营结余中提取各类结余的情况。

(十二)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 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三)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 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四)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 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五)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 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六) “三公”经费：纳入市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市直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

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七)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八)其他专用名词。

第六部分 附件

2023 年度武汉市黄陂区殡葬管理所绩效评价报告

2023 年度武汉市黄陂区殡葬管理所暂未进行整体绩效评价工作